

柳州科技馆

关于征求《第七届全国科技馆辅导员大赛中南赛区选拔赛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 意见的函

中南赛区各省科技馆及相关单位：

第七届全国科技馆辅导员大赛设分赛区选拔赛和全国总决赛两个阶段。分赛区参照国家行政区划和各区域科技馆数量划分为七个分赛区，由省级或地市级科技馆具体承办分赛区选拔赛。柳州科技馆获得了“第七届全国科技馆辅导员大赛中南赛区选拔赛”的承办权，为有效推进赛事筹备工作，现把《第七届全国科技馆辅导员大赛中南赛区选拔赛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印发给你们，请研究提出修改意见，于2021年6月24日前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反馈至我馆，并请同步报送中南赛区组委会副主任名单和联络员名单。

特此函致！

附件：1. 第七届全国科技馆辅导员大赛中南赛区选拔赛
组委会副主任填报表

2. 第七届全国科技馆辅导员大赛中南赛区选拔赛
联络员填报表

3. 第七届全国科技馆辅导员大赛中南赛区选拔赛
实施方案



(联系人: 刘扬婷 王任莲, 传真: 0772-2612319, 邮箱: lzkjgzj@163.com)

附件1

第七届全国科技馆辅导员大赛中南赛区选拔赛
组委会副主任名单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备注：各省馆须报1名馆级领导担任组委会副主任。

附件2

第七届全国科技馆辅导员大赛中南赛区选拔赛
联络员填报表

序号	姓 名	单 位	职 务	联系电话（手机）

备注：各省馆负责汇总报送本省各科技馆联络员名单。

附件 3

第七届全国科技馆辅导员大赛中南赛区 选拔赛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

第七届全国科技馆辅导员大赛旨在为全国科技馆搭建学习交流的平台，以赛代训，以赛促学，提高科技辅导员综合素质和专业技能，提升科技馆服务公众的能力和水平，引领科技馆行业高质量发展。大赛设分赛区选拔赛和全国总决赛两个阶段。分赛区拟参照国家行政区划和各区域科技馆数量划分为七个分赛区，由省级或地市级科技馆具体承办分赛区选拔赛。其中，中南赛区选拔赛由中国科学技术馆主办，柳州科技馆承办，负责本赛区的组织和实施。根据第七届全国科技馆辅导员大赛章程（以下简称大赛章程），结合本赛区实际，现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中国科学技术馆

承办单位：柳州科技馆

为做好中南赛区的各项工作，成立中南赛区组委会。

主任：杨晟（柳州科技馆馆长），负责中南赛区全面工作。

副主任：中南赛区各省馆馆级领导

中南赛区组委会下设评审组、监审组、竞赛组和会务组。

（一）评审组

评审组由 11 名专家构成，包括综合类评委（科技馆行业专家 4 人和往届获奖辅导员 2 人），科学类评委 2 人（科技教师），舞台表现评委（播音、主持类专家）2 人，教育类评委 1 人。

（二）监审组

监审组将对比赛过程及评分的公正进行监审，参赛选手若对比赛过程及分数有异议，可及时向大赛组委会反映，组委会再根据监审组意见进行最后裁决。

（三）竞赛组

负责中南赛区选拔赛活动的策划和组织：

1. 制定分赛区实施方案；
2. 组织实施分赛区赛事工作；
3. 评委的聘请与协调；
4. 赛事指南的编印、所需物品耗材的准备、各种证件（参赛证、获奖证书）设计制作；
5. 参赛信息回执统计，建立工作联络员组（各参赛单位的联络员）；
6. 活动过程的资料收集和存档；
7. 选拔推荐分赛区的选手参加决赛；
8. 负责分赛区的选手上报、组织本赛区选手参加决赛；
9. 赛事各环节题库的准备。

（四）会务组

负责会场布置、设备的搭建，以及赛区活动拍摄、宣传等；

1. 会场的布置和比赛道具的搬运、存放；
2. 音箱、视频、灯光系统的运行和保障等；
3. 现场报到（签到、材料发放）；
4. 负责现场评分设备、题库抽选设备、计时计分设备和程序的采购、租赁安装、调试及软件的制作和运行保障；

-
5. 媒体报道，网络宣传等大赛宣传；
 6. 比赛影音资料的拍摄、录制、收集及后期制作；
 7. 领导讲话等各类文件的撰写；
 8. 负责中南赛区会务接待、评委接待、媒体接待、评审及监审组、团长等接待；
 9. 安排参赛选手及领队的用餐、接待、签到、抽签；
 10. 协助竞赛组完成相关工作等。

二、参赛范围和报名条件

依据大赛章程中相关条款，本届中南赛区选拔赛要求以科技馆为单位集体组织参赛。参赛选手必须为科技馆的在职职工，否则取消该选手的参赛资格。每个参赛单位展品辅导赛报名人数不超过4人（含）；科学表演赛（科学实验和其他科学表演各1个）报名项目不超过2个（含）；活动资源包不超过3个（含）。名额可空缺。

三、比赛内容

依据大赛章程中相关条款，本届中南赛区选拔赛设展品辅导、科学表演和教育活动资源包三个项目。

具体赛制如下：

（一）展品辅导

展品辅导为个人赛，考察选手辅导基本功与综合素质。辅导内容须围绕基础科学与前沿科技开展，分为单件展品辅导和主题串联辅导两个环节。

1. 单件展品辅导

本环节所有选手以抽签方式分两组进行比赛。共分两个阶

段。

第一阶段：每位选手自选展品（需为所在场馆实际展出的展品）进行辅导。选手可使用现场提供的小黑板、A4 纸、笔等进行辅助辅导。每位限时 4 分钟，不足时间不扣分，超时扣 0.5 分。本阶段满分 98 分。

选手需于比赛前一周向承办单位提交自选展品文字介绍、展品照片（2-3 张）及 30 秒展品操作和演示视频（禁止使用动画制作，视频中不得出现或暗示所在场馆信息）。

第二阶段：所有选手辅导结束后，进行知识问答环节比赛。本环节共 10 道必答题，每答对一题得 0.2 分，满分 2 分，每道题限时 30 秒作答，答错或超时未答题不得分。

选手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得分累加后为本环节最后得分。

2. 主题串联辅导

所有选手分为 5 组，每组 4 人，通过抽签确定顺序。每组 1 号选手代表本组，在比赛前 1 小时随机抽取 1 个辅导材料，同一组选手依序各延时 10 分钟获得辅导材料。选手需明确辅导主题，从大赛组委会给定的展品库中自选展品，开展现场辅导。所选展品数量不限，鼓励串联辅导。

比赛开始后选手先进行辅导思路解析，包括但不限于辅导对象、所涉展品、辅导形式、切入思路、创新点及预期效果等。随后选手需结合给定展品库中的相关展品进行主题式串联辅导。

选手辅导过程中，鼓励参赛选手合理设置与受众的互动交流。

每人限时 10 分钟，不足时间不扣分，超时即停，不扣分。
比赛现场为选手提供平板电脑、黑板、A4 纸、笔等材料。
此环节所涉展品库及展品相关信息将于比赛前 45 天公布。

（二）科学表演

科学表演为团体赛，设“科学实验”和“其他科学表演”两类。“科学实验”类上台选手限 4 人（含），“其他科学表演”类上台选手限 8 人（含）。

1. 科学实验

“科学实验”项目要适合在展厅面向公众进行表演。实验内容要能够激发公众的好奇心与想象力，有相应实验或制作过程，能够表达或展示明确的科学原理或现象。

每个节目限时 8 分钟，不足时间不扣分，超时扣 1 分。

所有选手统一着实验服大褂（颜色自选），可有适当肢体动作表演。

参赛项目仅限使用 PPT（可含分段视频或动画）辅助，不能使用舞台灯光（不包括场灯和面灯的正常使用和暗场）、全程视频和配乐；不能将视频作为科学实验的核心内容。

项目主要道具占地不得超过 2 米*1.2 米*2 米的范围。

2. 其他科学表演

“其他科学表演”指除科学实验之外的表现形式，如科普剧、科学秀和能够表现科学内涵的其他艺术形式。参赛项目须围绕科学家精神、前沿科技或公共安全健康教育三个主题开展。参赛项目要有较强艺术表现力，鼓励形式和手段创新。

每个节目限时 8 分钟，不足时间不扣分，超时扣 1 分。

参赛项目可使用大屏幕（如 PPT、视频）、音乐、音效为辅助表演手段，但不允许以视频、音乐、音效为主要表现形式。比赛强调现场表演，以语言或者演唱为主要表现手段的作品，禁止通过提前录音的方式进行表演。

3. 教育活动资源包

教育活动资源包重在考察参赛人员围绕科技馆的展览展品、面向不同观众群体开发设计多种类教育活动的的能力。资源包须有明确教学对象（年级或年龄段）并结合科技馆展览展品进行设计，时长以 30-45 分钟为宜。资源包应包括活动方案、活动教具、活动视频、活动套材包等。参赛项目须为选送场馆自有知识产权作品。

每支参赛队伍最多由 1 名项目负责人及 3 名成员组成。参赛队须于决赛评审前，按要求提交活动开发及实施情况介绍、活动方案、活动教具（演示视频和实物）、活动视频、活动套材包等。

本项目采用现场答辩形式进行，比赛评审将围绕科学性、趣味性、可推广性、创新性以及现场答辩表现等方面进行，阐述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活动设计思路、教育理念、参与互动过程、教具演示、套材包使用和活动效果等。现场答辩总时长为 15 分钟，其中现场陈述 8 分钟，专家提问 7 分钟。

四、评审原则

比赛过程评审组设组长 1 人，由评审组推选产生。评审组组长的职责是，主持召开评审组会议，解读评分标准并商议评审方式，组织评委会议；如果出现对个别选手的评分有异

议等情况，评审组组长应在监审的监督下，召开复议会确定评审意见。

四类评委分别依据各自评审侧重点进行打分：

展品辅导赛“单件展品辅导”环节按分组分别进行评审，每组各 5 名专家，按权重计分。其中综合类评委 3 人（科技馆行业专家 2 人+往届展品辅导赛获奖选手 1 人），计分权重 70%；科学类评委 1 人（科学家、科技教师或科普大咖），计分权重 20%；舞台表现评委 1 人（播音主持方向），计分权重 10%。主题串联辅导评委类型与打分权重与单件展品辅导相同。

科学表演赛评审组由 5 人构成，其中综合类评委 3 人（科技馆行业专家 2 人+往届科学表演赛获奖选手 1 人），计分权重 60%；科学类评委 1 人（科学家、科技教师或科普大咖），计分权重 20%；舞台表现评委 1 人（舞台表演或编导方向），计分权重 20%。

教育活动资源包评审组由 5 人构成，其中综合类评委 2 人（科技馆行业专家）；科学类评委 2 人（科学家、科技教师或科普大咖）；教育类评委 1 人。

五、评分标准

（一）展品辅导每环节 100 分，评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1. 单件展品辅导

第一阶段（98 分）

所有评委分两组，各组各类型专家分别进行打分，现场亮分。

计时时评委遵循回避原则，如遇本馆选手不打分。

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 (1) 展品操作过程描述准确无误；
- (2) 科学原理准确无误，不存在误解和歧义；
- (3) 紧密结合展品，符合观众认知特点和需求；
- (4) 互动环节巧妙有趣，能激发观众兴趣，有助于引导观众对科学方法、科学思想、科技与社会、人与自然等思考，启发性强；
- (5) 重点突出，层次清楚，通俗易懂；
- (6) 普通话语音标准，口齿清晰无明显错误；
- (7) 语言生动，语流畅达，语调自然，音量适中；
- (8) 衣着整齐，精神饱满，举止大方得体。

第二阶段（2分）

所有选手同时进行科技知识问答，本环节共 10 道必答题，每答对 1 题得 0.2 分，满分 2 分，每道题限时 30 秒作答，答错或超时未答题不得分。

2. 主题串联辅导（100分）

各类型专家分别进行打分，现场亮分。

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 (1) 思路解析过程立意新颖，具有较强的吸引力；
- (2) 辅导内容符合特定对象认知特点和需求，具有针对性；
- (3) 辅导思路完整，逻辑清晰，有助于引导观众对科学方法、思想、精神等思考，启发性强；
- (4) 主题与所选展品高度契合，能清晰陈述主题与展品内在联系，对辅导脉络结构和相关信息编排合理，主次得当，逻

辑清晰;

(5) 互动环节巧妙有趣,能激发观众兴趣,有助于引导观众对科学方法、科学思想、科技与社会、人与自然等思考,启发性强;

(6) 展品操作过程描述准确无误;

(7) 科学原理准确无误,不存在误解和歧义;

(8) 普通话语音标准,口齿清晰无明显错误;

(9) 语言生动,语流畅达,语调自然,音量适中,语速得当;

(10) 衣着整齐,精神饱满,举止大方得体。

(二) 科学表演各项目 100 分,评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1. 科学实验

各类型专家分别进行打分,现场亮分。

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1) 实验形式及内容适宜在科技馆展厅实际开展,安全性高;

(2) 器材使用合理,实验操作演示过程准确规范;

(3) 科学原理或现象表达准确,不存在误解和歧义;

(4) 以科学实验为主要表现方式,符合观众认知特点和需求;

(5) 视觉效果和现场表现力强,PPT 使用合理,不喧宾夺主;

(6) 结构合理,节奏连贯,亮点突出,整体和谐;

(7) 作品具有一定的创新性,知识产权无争议;

(8) 语言口齿清晰、表达流畅,形体表演自然大方、协调优美,选手之间分工明确、配合默契;

(9) 富有激情与感染力,有效调动现场气氛。

2. 其他科学表演

其他科学表演节目比赛的评分标准,由评委适当参考科学实验项目评分标准中的相关条款,在确保科学性、观赏性、创新性的前提下,对于其创意和表演给予综合评价,现场不亮分。待所有节目表演结束后,由评审委员会进行合议并打分,产生各奖项。

(三) 教育活动资源包展评项目 100 分,评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教育活动资源包重在考察参赛人员围绕科技馆的展览展品、面向不同观众群体开发设计多种类教育活动的 ability。资源包中包括但不限于活动方案、活动教具(演示视频和实物)、活动视频、活动套材包等。教育活动资源包评审采用现场答辩形式进行,每个参赛队最多由一名项目负责人以及三名辅导员组成。评审将围绕科学性、趣味性、可推广性、创新性以及现场答辩表现等方面进行。每个赛区经过初赛选拔后,报送不超过 10 个资源包进入决赛,资源包评审工作将在全国总决赛开赛前完成,并在总决赛现场对获奖作品进行集中展示。

六、奖项设置

依据《第七届全国科技馆辅导员大赛章程》的相关条款设置第七届全国科技馆辅导员大赛中南赛区奖项,奖励形式如下:

(一) 展品辅导

展品辅导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

一等奖：8名

二等奖：10名

三等奖：若干

（二）科学表演

“科学实验”和“其他科学表演”分别设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所有奖项依据团队得分或评议排名确定。

科学实验

一等奖：2个

二等奖：3个

三等奖：若干

其他科学表演

一等奖：2个

二等奖：3个

三等奖：若干

说明：同一选手参加不同项目比赛，可分别获奖。

（三）教育活动资源包

教育活动资源包设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所有奖项依据得分或评议排名确定。

一等奖：10个

二等奖：15个

三等奖：20个

七、晋级名额

各分赛区晋级总决赛名额根据其参赛场馆数确定，其中：

1. 展品辅导赛晋级名额按照本赛区参赛场馆数的 40% 进行分配，上限 8 人，且同一场馆不超过 2 人；

2. 科学表演赛科学实验项目和其他科学表演项目晋级名额分别不超过本项目参赛场馆数的 30%，每赛区每类项目不超过 4 组，且每个场馆每类项目最多晋级 1 组；

3. 教育活动资源包展评晋级名额每赛区不超过 10 个，每场馆不超过 3 个。

各分赛区展品辅导和科学表演赛各项目晋级全国总决赛名额按照晋级比例四舍五入取整后确定。

八、纪律监督

（一）为保证公平、公正、公开，大赛将由监审组监督赛事全过程，包括程序合理性、评审公正性、结果公平性等内容。

（二）在大赛实施过程中，接到任何投诉或问题反映，承办方要协助监审组及时调查并协调解决。如遇重大问题要及时向组委会反映并寻求妥善的解决办法，确保大赛的实施质量。

九、注意事项

比赛过程中，选手着装、辅助音像、实验道具等严禁出现体现所在场馆主视觉形象，如名称、简称、Logo、影像等；严禁明确提及或者暗示参赛单位。

出现以上情况，一经核实取消比赛成绩。

十、经费管理

（一）选手不需缴纳参赛费用。

（二）承办方只承担上场参赛选手和 1 名领队的比赛期间中餐，其他配合、保障、观摩人员费用由各单位自行解决。

(三) 各馆领队、参赛选手的交通、住宿费用及因参赛所发生的其他各项费用需自行承担。

十一、比赛地点

柳州市柳东新区文化广场 A1 区柳州科技馆

十二、时间安排

(一) 参赛报名：截止至 7 月 16 日

(二) 比赛日程安排

日 期	事 项	时 间
8 月 15 日	选手报到	8:00~14:30
	抽签	15:00~15:30
	彩排	16:00~17:00
8 月 16 日	开幕式	9:00~9:20
	评委会议	9:30~10:00
	展品辅导比赛 (第一、二环节)	10:10~12:00
	午餐	12:00~12:30
	展品辅导比赛 (第一、二环节)	12:40~13:30 (准备时间) 13:30~17:30
8 月 16 日	教育活动资源包	10:00~12:00

	教育活动资源包	13:00~17:30
8月17日	评委会议	9:30~10:00
	科学实验	10:10~12:00
	午餐	12:00~12:50
	其他表演形式	13:00~17:00
	评委会议	17:00~17:40
8月18日	颁奖仪式	9:30~10:30

注：彩排时间：展品辅导每人5分钟，科学表演每个项目10分钟

十三、报名方式

请各参赛省馆负责汇总本省的报名表传真至柳州科技馆办公室，传真号码 0772-2612319 或发送到指定邮箱：
lzkjgzj@163.com

联系人：王任莲 联系电话：15207828700

赛务组联系人：刘扬婷 联系电话：13877260479

杨佳燕 联系电话：13737258465

十四、活动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要统一思想，提高对活动筹办重要意义的认识，精心策划，办出水平，办出特色，以高度的责任感和强烈事业心抓好各项筹备工作的落实，力争把本次

活动办成有影响力的活动。

（二）强化责任，狠抓落实。要强化责任意识，根据活动筹备工作的要求，依据实施方案，落实好各项工作具体负责人、具体职责、工作措施，确保工作落实到位。

（三）常态管理，严控疫情。制定疫情防控具体实施方案，做好疫情期间活动组织安排、应急管理、疾病预防、卫生消杀等工作。拟参加活动人员如有新冠肺炎疑似症状、与疫情严重国家或地区人员或境外输入病例（含确诊、疑似）接触史、疫情严重国家或地区驻留史或其它任何疑似情况的，要主动提出更换人员；活动当日如有发热、咳嗽、胸闷等症状不得参加活动；参加人员入馆需出示最新“健康码”，服从会务人员指挥，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备好并按科学指引规范佩戴口罩。

（四）加强宣传，营造气氛。要充分发挥宣传阵地和社会新闻媒体的作用，充分利用科协官网、微信、抖音等新媒体平台和电视、广播等媒体平台开展全方位的宣传，积极营造氛围，提升公众知晓度。

附件：第七届全国科技馆辅导员大赛中南赛区选拔赛疫情防控应急预案

附件

第七届全国科技馆辅导员大赛中南赛区 选拔赛疫情防控应急预案

为做好第七届全国科技馆辅导员大赛中南赛区选拔赛疫情防控工作，有效预防、及时消除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危害，保障赛事正常举办，确保入馆人员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一、应急领导小组

组 长：馆长

副组长：各副馆长

组 员：各部门负责人，物业公司

二、处置对象

入馆人员如出现发热、干咳等症状。

三、工作职责

（一）后勤部

负责与发热医疗机构的接洽工作，做好工作记录。

（二）展教部

随时关注和掌握观众的身体状况，发现异常立即汇报应急小组，现场采取隔离措施，对观众做好解释和安抚工作，配合应急工作小组完成后续工作。

（三）物业职责

发现异常人员带至隔离室，第一时间了解异常人员状况，

保持与监护人/家属联系。

（四）办公室职责

如异常人员确诊，立即向上级主管单位、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报告。

起草新闻发布稿和事件公告，及时、准确报道突发事件信息，正确引导舆论导向。

五、处置流程

发现异常—现场工作人员报告—应急工作组（后勤/物业/展教负责人）到现场—了解情况、组织隔离至临时隔离室—视情况与社区或医疗机构联系—后续工作如异常人员确诊，应急领导小组立即向上级主管单位、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报告，全馆启动应急预案，及时封闭场馆，管控其他人员流动，配合疾控部门做好密切接触者追踪管理等疫情防控工作，配合做好全面消毒杀菌。

六、应急电话

柳州市龙湖社区居委会：0772-3602321

柳州市官塘派出所值班电话：0772-3266330

柳州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疫情联防联控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0772—2825585

七、如遇突发事件遵循《柳州科技馆馆内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进行处置。